

证券代码：830884

证券简称：天地日月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天地日月环保供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鉴于北京天地日月环保供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同时为提高经营决策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经综合考虑，公司拟主动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于2019年12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等议案，并提请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及公司第一大股东徐道清先生已就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与公司其他股东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协商，已就该事项初步达成一致，并将会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公司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异议股东包括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利益,公司第一大股东徐道清先生承诺:将由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具体如下:

为保护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利益,北京天地日月环保供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徐道清先生承诺:

若相关股东存在异议,第一大股东将与异议股东进行洽谈,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收购,收购价格为异议股东取得所持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异议股东需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挂牌议案的决议公告披露后 3 个交易日内,将异议股东签字、盖章的书面回购申报文件以亲自送达、 邮寄送达等方式交付至公司。回购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第一大股东徐道清先生不再承担上述义务。回购事宜具体联系信息:

联系人: 徐金众

联系电话: 010-63780818

联系人邮箱: xjz425@126. com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5 号 4 层 420 室

邮编: 100070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

批,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天地日月环保供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3日